

山东高速路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山东高速路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或“本公司”）第十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于2025年2月28日在公司四楼会议室以通讯方式召开。会议通知于3日前向全体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发出。会议应出席董事10人，实际出席董事10人。会议由董事长林存友先生主持，公司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及纪委书记列席会议。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法律、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审议通过《公司估值提升计划》

为提高公司发展质量，提升投资价值，增强投资者回报，推动公司投资价值合理反映公司质量，特制定估值提升计划。本次估值提升计划充分考虑公司战略目标、发展阶段、经营情况、财务状况等因素，内容明确具体，符合公司实际，具有合理性和可行性。具体详见2025年3月1日《中国证券报》《证券时报》《证券日报》《上海证券报》及巨潮资讯网(www.cninfo.com.cn)披露的《公司估值提升计划》。

表决结果：10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，议案通过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第十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；

特此公告。

山东高速路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5年2月28日